（上接B103版）

1、基本信息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1	安徽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91340600675894094X	2008年6月25日	10,000.00	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门达道南段28号	陈新疆	墙材机械的研发、制造、销售
2	福建科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350425MA2YN-NX03K	2017年10月31日	44,363.16	福建省三明市大田县太华镇罗丰工业园	戴涛	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销售

2、股权结构

序号	企业名称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安徽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80.00%
		上海浙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9.00	11.79%
		其他3家主体	821.00	8.22%
		合计	10,000.00	100.00%
2	福建科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5,388.76	57.23%
		佰丽通（厦门）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473.01	14.59%
		共青城科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06.17	6.55%
		其他13家主体	9,595.22	21.63%
		合计	44,363.16	100.00%

注：上表出现的合计数比例与各分项比例之和尾数的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安徽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104,290.53	27,536.84	27,592.32	54.43
2	福建科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645.80	128,920.97	47,107.93	1,800.13

（三）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根据洺枫合伙企业及科鑫合伙企业的相关合伙协议，有限合伙人在其他退出情形的转让价格为原始认购价格加持有财产份额期间按照5%年利率（单利）计算的利息。本次交易定价按照上述定价方式计算，交易定价合理，不存在其他潜在利益安排。

四、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杨学先先生、张仲华先生及李跃进先生（以下简称“甲方”）与安徽科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拟签署的《上海洺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科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财产份额转让价格与付款方式

1、杨学先先生同意将持有的洺枫合伙企业7.14%的财产份额（共201.00万元出资额）以227.38万元（含税）的金额转让给乙方，同意将持有的科鑫合伙企业6.88%的财产份额（共278.44万元出资额）以303.23万元（含税）的金额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此金额购买上述财产份额。

张仲华先生同意将持有的洺枫合伙企业8.21%的财产份额（共231.15万元出资额）以261.55万元（含税）的金额转让给乙方，同意将持有的科鑫合伙企业10.32%的财产份额（共417.66万元出资额）以454.79万元（含税）的金额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此金额购买上述财产份额。

李跃进先生同意将持有的科鑫合伙企业6.88%的财产份额（共278.44万元出资额）以303.00万元（含税）的金额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此金额购买上述财产份额。

2、乙方同意在本协议订立十五日内以现金形式一次性支付转让价款。

（二）保证

1、甲方保证所转让给乙方的财产份额是甲方在洺枫合伙企业或科鑫合伙企业的真实出资，是甲方合法拥有的财产份额，甲方拥有完全的处分权。甲方保证对所转让的财产份额，没有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担保，并免遭任何第三人的追索。否则，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

2、甲方转让其财产份额后，甲方在洺枫合伙企业或科鑫合伙企业原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财产份额转让而转由乙方享有与承担。

3、乙方承认洺枫合伙企业或科鑫合伙企业的合伙协议，保证按合伙企业规定履行义务和承担责任。

（三）盈亏分担

洺枫合伙企业或科鑫合伙企业经工商主管部门办理合伙人变更登记后，乙方即成为合伙企业合伙人，按合伙协议规定分享合伙企业利润与分担亏损。

（四）费用负担

本次财产份额转让有关费用，由本协议双方按照法律法规等规定各自承担。

（五）本协议的变更与解除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协议，但双方必须就此签订书面变更或解除协议。

1、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

2、一方当事人丧失实际履约能力。

3、由于一方或双方违约，严重影响了守约方的经济利益，使协议履行成为不必要。

4、因情况发生变化，经过双方协商同意变更或解除协议。

目前，交易各方尚未完成协议签署，公司将积极推动相关手续的办理，与关联方及时完成相关协议的签署。

五、本次子公司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暨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子公司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系基于公司核心人员管理职能调整的实际情况、并考虑未来人才激励需求作出的变更，旨在优化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中长期激励效果，充分调动与发挥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创新性，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创造更多的价值。本次交易价格确定是基于前期相关合伙协议的条款，定价公平、公正、公允，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交易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4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上述子公司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暨关联交易事宜。关联董事杨学先、张仲华回避表决，其他10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该议案。

上述子公司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受让子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企业财产份额，有利于结合公司核心人员管理职能的调整，完善子公司的激励机制，促进子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本次受让价格是基于相关合伙协议的条款，交易定价公允。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本次子公司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第八届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制造　公告编号：2024-019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洪都拉斯建筑陶瓷生产项目。
- 投资金额：项目预计总投资约7,485.27万美元。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对外投资的项目，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资金筹措、市场竞争、审批许可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及经营等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近年来，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达制造”）积极践行海外建材板块“大建材”战略，充分利用公司在非洲的渠道协调优势，深化产能布局，推动海外建材业务从非洲延伸至南美洲，进一步拓宽海外建材市场，实现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本次基于洪都拉斯及周边国家的建筑陶瓷消费量及本土产能进口替代的考虑，公司同意投资约7,485.27万美元用于建设洪都拉斯建筑陶瓷生产项目两条生产线，其中拟由非洲合资公司出资约3,985.27万美元，商业银行或者金融机构提供贷款约3,500.00万美元（最终贷款金额以商业银行或者金融机构实际审批金额为准）。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过去12个月内，相关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对外投资累计金额（含本次）已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0%，因此本次投资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完成项目相关备案手续。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实施主体：由非洲合资公司新设洪都拉斯子公司。

（二）项目主要内容：建设两次烧瓷砖生产线1条和一次烧瓷砖生产线1条，设计生产墙砖、彩釉、仿古、渗花等产品，设计瓷砖年产能约2,000万平方米。

（三）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7,485.27万美元，其中拟由合资公司出资约3,985.27万美元，由商业银行或者金融机构提供贷款约3,500.00万美元（最终贷款金额以商业银行或者金融机构实际审批金额为准）。

（四）项目建设期：预计项目的设计规划、建设合计12-15个月。

（五）项目建设可行性分析：根据MECS（/ Acimac《世界瓷砖生产和消费》数据，2022年中南美洲及北美洲瓷砖消费量合计达到18.21亿平方米，瓷砖市场空间较好。洪都拉斯位于南、北美洲中间地带，地理位置优越。根据公司市场团队调研，洪都拉斯瓷砖市场需求量较好且主要依赖国外进口满足，本土缺乏建筑陶瓷产能；洪都拉斯周边三国瓷砖供应量不足，瓷砖需求预计未来几年保持增长。因此结合洪都拉斯及周边国家的市场容量、市场后续增速等综合因素，把握当下窗口期建设建筑陶瓷项目有利于实现洪都拉斯本土及周边国家瓷砖市场的进口替代，并抢占市场先机。

本次项目选址在洪都拉斯，其自然资源丰富、劳动力充足、交通便利、生产成本具有优势，且其国内市场开放，亦是世贸组织、中美洲一体化体系（SICA）成员以及太平洋联盟观察员国，该项目生产的产品可辐射至尼加拉瓜、危地马拉、萨尔瓦多等周边国家。从2016年至今公司在非洲五个国家已顺利投资运营建筑陶瓷生产线17条，目前在建生产线3条。本项目可借鉴公司在非洲投资建厂的成熟经验，进一步拓展美洲市场，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海外大型建材集团。

三、前十二个月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前期已披露的投资及本次对外投资外，公司过去12个月内，相关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对外投资审批情况如下：

序号	类型	项目名称	公司间接持股比例	投资金额
1	对子公司投资	秘鲁玻璃生产项目	51%	9,498.70万美元
2	对子公司投资	塞内加尔陶瓷厂光伏项目	51%	1,041.66万美元
3	对子公司投资	加纳陶瓷厂纸箱产线项目	51%	506.46万美元
4	对子公司投资	塞内加尔陶瓷厂纸箱产线项目	51%	386.06万美元
5	新设子公司	新设广东特福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51%	2,550.00万元
6	新设子公司	新设乌干达贸易公司	51%	0.90万元
7	新设子公司	新设特福（广州）家居有限公司	51%	1,000万元

注：上述项目金额为内部审批金额。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海外建材板块的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深化海外建材板块产能布局，借助于前期海外经营经验，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拓宽海外建材市场，实现海外建材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海外建材业务的自有资金及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提供的贷款，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项投资将根据项目筹建情况进行出资及贷款安排，若后续贷款资金涉及需要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将另行履行审议及信息披露程序。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审批许可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通过项目所在地的审批或许可，存在海外项目审批未达预期的风险，最终以有关部门审批意见为准。

（二）资金筹措风险

本次项目的投资金额较大，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和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贷款，若自筹资金的筹措进度或规模不达预期，或未来无法满足贷款条件，子公司存在实际投入金额低于预期的情况，从而影响项目进度。

（三）生产经营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变动等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投资收益的风险。目前洪都拉斯本土缺乏建筑陶瓷产能，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若有新企业进入参与到市场竞争中，使得行业处于充分竞争状态，公司可能面临由于市场竞争带来的市场占有率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本次投资项目所涉及的投资总额、建设周期等数据均为计划数，并不构成对投资金额的承诺，以及对股东的业绩承诺。公司在确定本次对外投资项目之前已充分研判当地市场情况，对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投资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制造　公告编号：2024-022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3月26日（星期二）至4月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0499@kedachina.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3月26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4月2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日　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边程先生，董事、总经理杨学先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李跃进先生，副总裁、财务负责人曾飞先生，独立董事李松玉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4月2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3月26日（星期二）至4月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00499@kedachina.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757-23833869

邮箱：600499@kedachina.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制造　公告编号：2024-012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24年3月25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衡湘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授权代表0人，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发表以下审核意见：

1、《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2023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091,996,449.37元，母公司净利润为4,354,958,632.71元，母公司期末累计可分配利润为3,965,167,523.51元。公司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30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60,563,442股，总股本1,948,419,929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后的股数为1,887,856,48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22,992,640.71元（含税），占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29.78%。

公司2023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金额为人民币338,502,489.53元（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经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拟派发的现金红利合并计算后，公司2023年度现金分红合计961,495,130.24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45.96%。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通过《2023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责任保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1、投保人：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具体金额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4、保险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万元/年（具体金额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董事会秘书在遵循境内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行业惯例的前提下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并在责任保险的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充分调动与发挥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创新性，并结合公司核心人员管理职能调整、未来人才激励的需求，公司子公司安徽科达投资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分别受让公司董事及总经理杨学先、董事张仲华、高级管理人员李跃进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合计持有的安徽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科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81%和1.58%的股权，交易金额分别为488.93万元、1,061.0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拟出让的合伙企业情况						对应子公司股份		
合伙企业名称	姓名	出让份额	对应比例	实缴出资	本次交易金额	名称	持有股份	持股比例
上海浙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学先	201.00	7.14%	201.00	227.38	安徽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181.06	1.81%
	张仲华	231.15	8.21%	231.15	261.55			
	小计	432.15	15.36%	432.15	488.93			
共青城科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学先	214.00	6.88%	278.44	303.23	福建科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	1.58%
	张仲华	320.89	10.32%	417.66	454.79			
	李跃进	214.00	6.88%	278.44	303.00			
	小计	748.89	24.09%	974.54	1,061.03			

注：上表出现的合计数比例与各分项比例之和尾数的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监事会认为：本次子公司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系基于公司核心人员管理职能调整的实际情况、并考虑未来人才激励需求作出的变更，旨在优化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中长期激励效果，充分调动与发挥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创新性，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创造更多的价值。本次交易价格确定是基于前期相关合伙协议的条款，定价公平、公正、公允，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的议案》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特制定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供公司在相应年度实施。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全球化的深入发展，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大幅波动对公司（含下属子公司）经营造成的不良影响，在保障日常资金运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计划开展外汇汇率及利率套期保值业务。

根据公司年度出口销售、国内国际融资贷款、外币收付款等业务金额、周转期限以及谨慎预测原则，外汇汇率及利率套期保值业务的最高余额不超过等值180,000万元人民币。根据银行规定，开展外汇汇率及利率套期保值业务可采用保证金交易或占用银行授信额度交易，缴纳的保证金比例将根据与不同银行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保证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在本次外汇汇率及利率套期保值业务的银行授信额度和保证金范围内，相关额度和资金均可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的最高余额额度。

前述套期保值业务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期间有效，原则上不超过12个月。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是出于公司稳健经营的需求，以具体经营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为目的，有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针对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相关规则，编制了可行性分析报告，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结合行业特点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监事在公司任职的，按其在公司现有任职职务的薪酬待遇，依据其职责、实际工作业绩、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确定；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薪酬或津贴，除公司为其购买责任保险之外，不享受其他薪酬福利待遇，因履行职务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制造　公告编号：2024-013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3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091,996,449.37元，母公司净利润为4,354,958,632.71元，母公司期末累计可分配利润为3,965,167,523.51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30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60,563,442股，总股本1,948,419,929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后的股数为1,887,856,48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22,992,640.71元（含税），占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29.78%。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3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金额为人民币338,502,489.53元（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经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拟派发的现金红利合并计算后，公司2023年度现金分红合计961,495,130.24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45.96%。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未来资金需求、现金流状况与持续回报股东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制造　公告编号：2024-014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境外发行上市类第6号：境内上市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达制造”）就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79号），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所对应的新增A股基础股票不超过10,000万股，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GDR发行数量不超过2,000万份。

经中国证监会、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SIX Exchange Regulation AG）批准，公司发行的GDR于2022年7月28日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GDR证券全称：Keda Industrial Group Co.， Ltd.，GDR上市代码：KEDA。本次发行的GDR数量为1,200万份，对应新增A股基础股票6,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份GDR14.43美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7,316.00万美元。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7月29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扣除部分承销费用后实际到账金额为17,067.69万美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折合人民币114,021.03万元（按照公司收到募集资金当天汇率1美元兑换人民币6.7437元折算），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喜验资2022Y00090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GDR资金存储情况

根据《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与境外证券交易所互联互通存托凭证上市交易暂行办法》，综合境内外监管对于GDR募集资金存管的相关要求，上述GDR募集资金17,067.69万美元已于2022年7月29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汇入日期	汇入金额（美元）
Keda Industrial Group Co., Ltd.	Citibank, N.A., Hong Kong	1/031989/015	2022年7月29日	170,676,854.45

（二）GDR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本次GDR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为：约35%用于新建机械设备生产线，提高现有生产线的技术水平，扩大公司核心产品的生产能力，满足国内外市场需求；约10%用于在技术研发和质量控制方面的投入，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支持集团预期的收入增长；约30%用于建设和提升海外基地的生产能力，提高为海外客户提供的服务，并探索战略收购高质量同行目标的机会；大约25%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公司GDR所募集资金净额折合人民币114,021.03万元（按照公司收到募集资金当天汇率1美元兑换人民币6.7437元折算），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7,501.76万元（按照当期平均结汇汇率折算），占募集资金净额的94.28%；其中，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4,065.25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境外公开发行GDR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GDR项目募集资金，并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及披露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审核，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科达制造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境外发行上市类第6号：境内上市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科达制造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附：《境外公开发行GDR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境外公开发行GDR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4,021.0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065.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7,501.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建机械设备生产线，提高现有生产线的技术水平，扩大公司核心产品的生产能力，满足国内外市场需求（35%）	不适用	39,907.36	39,907.36	不适用	34,242.79	36,106.91	不适用	90.48%	不适用